

团体标准

《教师招聘面试考官培训与评价规范》

编制说明

标准编制小组

2025年5月

一、工作简况

（一） 任务来源

根据 2020 年全国标准化工作要点，大力推动实施标准化战略，持续深化标准化工作改革，加强标准体系建设，提升引领高质量发展的能力。依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标准化法》，以及《团体标准管理规定(试行)》相关规定，河南省人才学会决定立项并联合相关单位共同制定《教师招聘面试考官培训与评价规范》团体标准。2025 年 5 月 28 日，河南省人才学会发布《教师招聘面试考官培训与评价规范》团体标准立项公告，正式立项。

（二） 起草工作组信息

本文件由河南省人才学会提出并归口。

本文件起草单位：XXX、XXX、XXX

本文件主要起草人：XXX、XXX、XXX

（三） 标准编制过程

（1） 成立标准起草组，技术调研和资料收集

2025 年 3 月 5 日，为保证制订工作的顺利开展、提高标准的质量和可用性，由起草单位和相关技术专家共同组建了标准编制小组，负责对相关技术指标编制和技术确定。通过制订工作方案，标准起草组进一步明确了目标要求、工作思路、人员分工和工作进度等。

标准编制小组对当前的教师招聘面试考官培训与评价规范涉及的相关技术和要求进行了调研，搜集了众多相关的标准、文献、成果案例等资料，着手标准制定。

（2）确定标准框架，形成标准草案

2025年3月12日—4月28日，标准编制小组结合前期的调研和查阅资料，多次召开内部研讨会，听取了相关方对标准的意见建议，形成标准大纲；对《教师招聘面试考官培训与评价规范》的标准编制工作重点、标准制定依据和编制原则等形成了共识，完成标准草案稿的撰写。

（3）形成标准征求意见稿，开展征求意见

2025年5月9日，标准起草工作组经过技术调研、咨询，收集、消化有关资料，经研究讨论，编写形成团体标准《教师招聘面试考官培训与评价规范》征求意见稿，公开征求意见。

二、编制原则和主要内容

1、编制原则

在标准制定过程中，标准起草工作组按照 GB/T 1.1-2020 给出的规则编写，主要遵循以下原则：

（1）协调性：保证标准与本协会的标准体系协调一致，与国内现行相关标准协调一致，与国内现行国家标准、行业标准协调一致。

（2）适用性：结合实际情况和主要环境影响，提出对事业单位人才招聘与人事考试考务的具体指标要求。

2、主要内容及说明

1、范围

本文件规定了教师招聘面试考官培训与评价的考官要求、培训、评价及保障措施等内容。

本文件适用于教师招聘面试考官培训与评价工作。

2、考官要求

本章节规定教师招聘面试考官培训与评价规范中的考官要求的基本要求、水平等级设置、面试考官等级要求及工作任务、面试考官工作职能等。

3、培训

本章节规定教师招聘面试考官培训与评价规范中培训的机构要求、培训对象基本要求、培训教师要求、培训内容、培训参考学时等内容。

4、评价

本章节规定教师招聘面试考官培训与评价规范中评价的评价原则、评价条件、评价标准、评价方法、评价结果等内容。

5、保障措施

本章节规定教师招聘面试考官培训与评价规范中保障措施的监督保障、档案管理等内容。

三、标准中如果涉及专利，应有明确的知识产权说明

本文件不涉及专利及知识产权问题。

四、采用国际标准和国外先进标准的情况，与国际、国内同类标准水平的对比情况

本文件主要参考了以下文件：

事业单位公开招聘人员暂行规定（中华人民共和国人事部令第6号）

中华人民共和国预防未成年人犯罪法（中华人民共和国主席令
第 25 号）

中华人民共和国高等教育法（中华人民共和国主席令第 40 号）

中华人民共和国义务教育法（中华人民共和国主席令第 52 号）

中华人民共和国民办教育促进法（中华人民共和国主席令第 55
号）

中华人民共和国未成年人保护法（中华人民共和国主席令第 57
号）

中华人民共和国职业教育法（中华人民共和国主席令第 112 号）

中华人民共和国教师法（中华人民共和国主席令第 116 号）

中华人民共和国教育法（中华人民共和国主席令第 124 号）

教师资格条例（中华人民共和国国务院令第 188 号）

事业单位人事管理条例（中华人民共和国国务院令第 652 号）

国家教育考试违规处理办法（中华人民共和国教育部令第 33 号）

中小学教育惩戒规则（试行）（中华人民共和国教育部令第 49
号）

深化新时代教育评价改革总体方案（中发〔2020〕19 号）

中华人民共和国学前教育法草案（征求意见稿）（中华人民共和国
教育部公告〔2020〕5 号）

五、与有关的现行法律、法规和强制性国家标准的关系

本文件与相关法律、法规、规章及相关标准协调一致，没有冲突。

六、重大分歧意见的处理经过和依据

本标准起草过程中无重大分歧。

七、贯彻标准的要求和措施建议

标准发布后，应向相关企业进行宣传、贯彻，推荐此标准。

八、其他应予说明的事项

无。

标准编制小组

2025年5月